

附件 4

湖南省省本级科技领域公共数据资源 授权运营机构评审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和分值
基本资质和 资金保障	<p>1.主体资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法人组织（提供申请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p> <p>2.信誉良好：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申报期内的查询截图）。</p> <p>3.安全状况：近三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网络安全或数据安全事件，且无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违法记录（提供网络和数据安全承诺书）。</p> <p>4.资金保障：能为授权期内平台建设、技术研发、安全保障及团队建设等提供必要资金保障（提供 1 年内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或者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有效资信证明）。</p> <p>5.其他材料：申请表，满足申报条件承诺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双方身份证复印件。</p> <p>注：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和按要求签字，没有加盖公章、按照要求签字的视同缺项，缺项则淘汰。</p>
企业资质 (5分)	<p>申请单位具备相关资质，本项最高 5 分：</p> <p>1.申请单位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满足一项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申请单位具备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三级及以上的，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注：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p>

<p>团队人员配置 (12分)</p>	<p>拟投入团队成员具备相关资质，本项最高分 12 分：</p> <p>(1) 具备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系统分析师、网络工程师、信息安全工程师、CDA 数据分析师、数据交易合规师、数据资产评估计价咨询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软件设计师证书的，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分 8 分；</p> <p>(2) 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2 分；</p> <p>(3) 具备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得 2 分；</p> <p>注：</p> <p>1) 需提供团队人员配置清单和团队人员身份证复印件。</p> <p>2) 提供申请单位为团队成员缴纳的近三个月(2025年1月至今)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不计分。</p> <p>3) 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p> <p>4) 团队成员中若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同一证书多人持有的，该项证书最高计 1 项。</p> <p>5) 证书须为相关行政事业单位或行政单位主管的行业性社会团体颁发，否则不计分。</p>
<p>政策理解 (5分)</p>	<p>熟悉国家及省级数据管理部门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的，得 5 分；对国家及省级数据管理部门法律法规与政策要求熟悉度一般的，得 3 分；未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或阐述不足的，本项不得分。</p>
<p>数据基础设施应用 (16分)</p>	<p>根据申请单位依托符合国家标准、遵循授权运营流程的基础设施进行数据治理、数据开发等全流程能力进行评审：</p> <p>1.能够深度融合公共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实现数据治理、开发全流程应用的，得 11-16 分；</p> <p>2.能够有效依托公共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开展数据治理与开发工作，流程基本贯通的，得 6-10 分；</p> <p>3.初步具备依托公共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开展数据活动的的能力，但在数据治理深度、开发等方面存在明显不足的，得 1-5 分；</p> <p>4.未提供的，不得分。</p>

<p>实施案例 (16分)</p>	<p>根据申请单位提供的相关业绩合同或实操案例进行评审：</p> <p>1.2024年1月1日以来（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申请单位签订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协议，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2.2024年1月1日以来（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申请单位拥有公共数据产品和服务开发的实施案例，并取得实际成效的，每提供1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p> <p>3.2024年1月1日以来（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申请单位参与国家数据局“数据要素×”大赛，获得国家级奖项的得1分，获得省级奖项的得0.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p> <p>4.2024年1月1日至今（以申报截止日期为准），申请单位承接数据资源登记、数据产品开发、数据共享交换、数据治理、数据资产入表等相关领域平台建设或服务类的业绩合同，每提供1个得1分，每个大类仅计1个有效业绩合同，该项最多得5分；</p> <p>注：需提供案例相关佐证材料（如有效获奖证书、合同、运营协议等材料），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p>
<p>场景方案 (18分)</p>	<p>深度挖掘科技领域应用场景，规划场景数量6个及以上。</p> <p>1、产品规划设计方案能充分贴合产业发展及公共服务需求，明确阐述了产品功能、服务对象、落地实施步骤及预期价值，具备较强的可复制性与推广潜力的，每个场景得3分；</p> <p>2、产品规划设计方案基本贴合产业需求，具备初步的落地思路，但在系统性或价值预期方面阐述不够充分的，每个场景得1分；</p> <p>3、该项最高得18分。</p>
<p>运营和生态 培育能力 (12分)</p>	<p>1.数据要素项目运营能力（6分）</p> <p>申请单位已具备成熟的省级数据要素项目运营经验，可有效融合公共数据、市场数据进行产品开发和应用，有成熟数据应用场景，取得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得6分；具备基础的数据项目运营能力，取得一定效果，未形成成熟的体系，得3分；申请单位过往项目以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尚未实质性开展数据要素应用，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数据生态培育能力（6分）</p> <p>申请单位已构建成熟的数商培育与生态运营体系，可有效连接多元数商主体，且有数据领域组织搭建（如数据协会/联盟）、数据领域赛事承办、生态培育活动开展等实际运营实践支撑，得6分；有基础的数商合作与培育思路，能搭建初步数据运营生态，得3分；仅具备简单的数商对接能力，无生态构建及运营体系规划，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安全保障能力 (16分)</p>	<p>对申请单位提供的安全保障方案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备完善的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2.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相关技术标准要求，从网络安全总体架构、边界安全、内部安全、脆弱性管理等方面有完备考虑； 3.具备完善的安全运营运维体系； 4.具备完善的应急响应机制； 5.具备对科技类敏感数据的认知和理解，能按数据分类分级的方式开展数据安全生命周期安全保护方案设计。 <p>评分规则：设计科学合理完整，针对性强的得16分，有漏项的，每项扣3分；存在针对性不强或欠合理的项，每项扣1-2分；扣完为止。</p> <p>针对性不强或欠合理是指：①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②涉及的技术规范及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③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④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详实等。</p>
	<p>总分：100分</p>